

# 佛山市学生联合会

---

## 关于公布2020-2021年度佛山市学生联合会 执行主席任职名单的通知

各区团委，各高校团委、学生会、社团联合会，市学联各成员单位、市学联秘书处各部门：

为进一步加强市学联干部队伍建设，促进市学联各项工作持续科学发展，推动我市青少年事业发展。根据《佛山市学生联合会章程》《佛山市学生联合会干部公开竞聘实施办法》相关文件规定，按照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的原则，市学联已于前期面向全市公开开展2020-2021年度佛山市学生联合会执行主席展竞聘考核工作。

经高校推荐、市学联选拔考察，报团市委研究决定及公示，决定聘任2020-2021年佛山市学生联合会执行主席，具体名单如下：

执行主席	佛山科学技术学院	黄楚茵（留任）
执行主席	佛山科学技术学院	李祉临
执行主席	广州工商学院（三水校区）	廖斯雅

以上人员任职人员时间自2020年11月至2021年11月，

任职期间需保证每人每周 1 个班次（半天为 1 个班次）到团市委、市学联轮流驻会值班，完成市学联秘书处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，协助团市委开展日常行政工作。因工作所产生的差旅费、误餐费补助等费用按照财局相关制度标准由团市委承担。如因特殊情况无法驻会值班，需提前三个工作日向市学联秘书处提出书面请假申请。请各学校予以大力支持和配合。

联系人：叶绮晴，联系电话：0757-83352593。

